

本公告乃由溫州康寧醫院股份有限公司（「**本公司**」）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（「**上市規則**」）第13.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作出。

茲提述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（「**中國證監會**」）於2019年11月14日發佈並於2023年8月10日修訂的「證監會公告[2019]22號」《H股公司境內未上市股份申請「全流通」業務指引》及於2023年2月17日發佈的《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》有關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（「**聯交所**」）上市H股公司申請股份全流通程序的指引。

本公司董事會（「**董事會**」）欣然宣佈，本公司已於本公告日期向中國證監會提交申請（「**申請**」），以將本公司9,286,359股內資股股份（「**未上市股份**」）轉為H股（「**H股**」）。在取得所有相關監管機構（包括但不限於中國證監會及聯交所）的備案及／或批准及符合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後，該等未上市股份將被轉為H股及合資格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買賣。有關詳情如下：

股東名稱	擬轉換為 H股的內資 股股數	擬轉換的內資股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概約 百分比
上海檀英投資合夥企業（有限合夥）	4,519,003	6.25%
中信証券投資有限公司	2,780,000	3.84%
上海乾剛投資管理合夥企業（有限合夥）	1,327,361	1.83%
侯明華	460,462	0.64%
袁伯銀	153,487	0.21%
上海永佩珩企業管理有限公司	46,046	0.06%
合計	9,286,359	12.83%

截至本公告日期，本公司尚未就該申請完成中國證監會的備案。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申請的進展及詳情作出進一步公告。

本次股份全流通以及轉換及上市尚須履行中國證監會、聯交所及其他境內外監管機構所要求的其他相關程序。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。

承董事會命
溫州康寧醫院股份有限公司
管偉立
董事長

中國•浙江
2025年8月21日

截至本公告日期，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管偉立先生、王蓮月女士及王健先生；非執行董事為秦浩先生及李昌浩先生；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鍾文堂女士、金玲女士及陳世強先生。